

嘉峰镇人民政府文件

嘉政发〔2025〕7号

嘉峰镇人民政府 关于切实做好“两节”期间森林草原 防灭火工作的通知

各村、各涉林企业：

两节将至，人们户外活动增多，再加之入冬以来降水稀少、气候干燥、多风，森林防火形势较为严峻。为切实做好节日期间森林防火工作，确保全镇人民度过欢乐、祥和、安全的节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防火责任

各村、各涉林企业要充分认识当前森林防火工作的严峻形势，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，坚决扛牢属地责任，周密安排部署节日期间森林防火工作，将防火责任细化分解，将防火措施落实落细，确保“零火情”、“零火点”，保

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二、强化宣传教育，营造浓厚氛围

各村要充分利用标语、微信群、大喇叭、年前入户走访等多种形式，广泛宣传森林防火相关要求，并在林区要道、村口、村庄重点区域张贴封山禁火令，营造浓厚的防火氛围，提高群众防火意识，引导群众文明用火、安全用火。各涉林企业要针对性做好林区作业人员的宣传教育工作，严禁在林区吸烟，严禁未经批准使用明火、电焊、爆破等行为发生

三、严格火源管控，消除火险隐患

各村要迅速开展“五清”回头看工作，重点排查林中和林缘小地块秸秆未还田情况，以及隔离带清理不彻底情况，并迅速整改；各村要加大对林区及林地周边燃放烟花爆竹、点放“孔明灯”和使用“电猫”猎捕野生动物等违规行为的检查，一旦发现严厉打击；各村要加大对儿童、老年人、“七种人”（痴呆憨傻牛羊牧工）等特殊人群的监管，严格落实双重监管责任，防止其违规野外用火引发火情。各村护林员、网格员要全员上岗，加大巡查力度，增加巡查频次，严防野外用火行为发生；各涉林企业要加强林区作业人员的教育和监管，要加大对跨林区线路的巡检工作，确保森林防火安全。

四、做好应急准备，提升处置能力

镇半专业灭火队要处于临战状态，全面检修扑火设施设备，随时随地做好应急准备。各村要进一步完善应急预

案，备足配齐防火物资，始终保持高度戒备状态，一旦发生火情，能够迅速处置，确保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。

五、加强值班值守，严肃工作纪律

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确保值班人员坚守岗位，不得擅离职守。一旦发生森林火情，要准确迅速上报火情信息，不得瞒报、迟报、漏报。同时，要及时组织力量进行扑救，确保火灾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置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